

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普通班鐘點學生助理員甄選公告

一、依據：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第 10 條。

2. 依據新北市教育局 115 年 7 月 9 日新北教特字第 1151311182 號函辦理。

二、報名公告及簡章下載方式：

115 年 10 月 5 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12 日止，將公告於下列網頁，請自行下載報名資料：

本校網頁最新消息 <https://www.lyaes.ntpc.edu.tw/>

三、報名日期：115 年 10 月 6 日(二) 8:30 起至 115 年 10 月 12 日(一) 15:30 止。

四、報名地點：本校 1 樓輔導處（新北市林口區忠孝路 591 號）。

五、報名方式：現場親自報名。請配合學校措施，登記並換證進入校園。

六、甄選日期：115 年 10 月 13 日(二)11:30

七、甄選地點：本校 1 樓輔導處（新北市林口區忠孝路 591 號）。

八、工作時間及內容：

(一)工作時間：於本校學生上課時間，需依學生實際需求改變而隨時調整工作時間。

(二)工作內容：在原班級教師及特教教師督導下，協助學生在學校學習參與及復健訓練，包括但不限於：

1. 協助教師處理及訓練學生自理、動作復健等(如：盥洗、飲食、如廁、行走、站立等)。
2. 協助教師指導學生學習、作業完成相關事宜。
3. 引導身心障礙學生參與課間休閒活動、教室及學習場地移動，並維護學生安全。
4. 協助教師處理學生偶發事件。
5. 協助學生參與、融入普通班各項活動。
6. 校方認為，應予協助學生或學校之其他相關事項。

*工作時間及內容如有疑義請洽詢本校輔導處特教組。

九、薪資與保險：

(一)薪資：依勞動部基本工資時薪支給(新臺幣 196 元/時)，依實際服務時數計發。

(二)保險：依至校實際服務時間，辦理勞工保險之加退保投保作業。

十、名額、聘期如下：

(一)特教生鐘點助理人員(部分工時)：1 名。(備取數名)

(二)聘期：自 115 年 10 月 14 日起至結業日 116 年 6 月 30 日止

(依學校上課日為準)

十一、報名資格：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雙重國籍)，品德優良、有愛心、耐心並具備主動服務熱忱，且能秉持學習心之人員。

十二、報名程序：(一)請填寫報名表暨簡要履歷表 1 份(如附件一)及切結書(如附件二)。

(二)請備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學歷證件影本、相關資料證明文件影本(工作經歷證明、身障手冊證明文件)，請以 A4 影印辦理報名。

(三)報名時請務必一併備妥所附證件正本供查驗。

十三、甄選方式：口試。(每位 3-5 分鐘)

十四、成績計算：甄選總成績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

十五、錄取公告：115 年 10 月 13 日(二)17:00 前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公告，請自行查看。

十六、報到及簽約日期：115 年 10 月 14 日(三)下午 13:00-16:00 持學歷證件正本、身分證及私章向本校輔導處辦理報到手續，逾時視同放棄，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異議。

十七、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致上述日程需作變更，悉公佈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不另行通知，請應考人自行查閱。